

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文件

中国冷协〔2026〕44号

开展2026年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定期报表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根据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2026年的工作安排及2025年度信息工作会议的决定，信息统计与行业服务部将继续组织开展2026年制冷空调行业定期报表工作。本年度定期报表仍采用季报的方式，具体通知如下：

1. 企业范围

① 协会会员单位（《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章程》规定，会员单位有义务向协会报送本单位统计数据及相关信息）

② 非会员单位（我国境内各类制冷空调设备及其配件、配套设备生产企业均可自愿参加）

2. 填报要求

请遵照我国《统计法》及本行业相关规定，按附件“定期报表”的格式及要求负责地如实填写本企业完整的生产经营数据及有关信息。

3. 报送时间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之内提供2026年累计至该季度的报表。

4. 数据管理

协会信息统计与行业服务部负责行业统计数据的日常管理，并对企业报送的数据及信息负保密责任。信息统计与行业服务部对各企业提供的数据进行收集、审核、整理，依据汇总数据撰写行业季度分析报告，并以电子版的方式向参加季报工作且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报送工作的企业反馈季度分析报告。

衷心感谢各企业对协会工作的大力支持！

联系人：张枫 郭勇

电话：010-83510099-672、242 传真：010-83560060

E-mail: zf@chinacraa.org gy@chinacraa.org



主题词：2026年 行业 定期报表 通知

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

2026年7月9日印发